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孟农领〔2024〕32号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孟津区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库的审定决议

(2024 年 12 月 5 日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通过)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于 12 月 5 日在区委五楼东会议室组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对拟纳入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的项目进行了审议。会议听取了区农业农村局、工信局、人社局关于拟入库项目情况汇报，经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深入研究探讨，最终形成以下决议：

原则同意区农业农村局申报的 2025 年孟津区朝阳镇乡村振

兴农文旅融合示范集体经济项目（一期）、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大樱桃种植设施提升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后楼村阳光玫瑰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下河村蝎子养殖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送庄镇高标准芍药鲜切花种植基地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洋丰智能温室大棚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奇异果种植园配套设施提升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横水镇寒亮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横水镇铁楼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横水镇上院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 2025年孟津区常袋镇英古村农产品商贸市场提升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朝阳镇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城关镇丁庄社区杂粮加工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小浪底镇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小浪底镇石门村农产品冷库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后楼村农产品仓储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任屯村农产品仓储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平乐镇上古村冷库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平乐镇农产品仓储建设集体经济项目、2025年孟津区小浪底镇农事服务中心集体经济项目等共21个产业发展项目，以及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瓜果残留物无害化处理项目1个乡村行动建设项目和孟津区2024年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项目、孟津区2025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项目、孟津区2025年

雨露计划短期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等 3 个就业项目纳入 2025 年项目库，投资额度 6350 万元。

原则同意人社局申报的跨省转移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1 个纳入 2025 年项目库，拟补贴 1300 人，投资额度 65 万元。

原则同意工信局申报的小额信贷贴息产业发展项目 1 个纳入 2025 年项目库，投资额度 150 万元。

经会议审定，2025 年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共拟入库项目 27 个，项目投资总额 6565 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22 个，投资额 6180 万元；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1 个，投资额 130 万元；就业项目 4 个，投资额 255 万元。

会议要求：要维护项目库建设的严肃性，凡是使用衔接资金建设的项目必须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一经入库，行业部门和建设单位不得随意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额度，如需调整必须提出书面申请和充分理由，并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形成审定意见后方可调整。

会议强调：要抓紧开展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对拟于 2025 年上半年实施的项目，行业部门和建设主体要尽快开展项目用地、环评、设计、评审等前期工作，为项目批复实施预留充足建设时间，确保项目尽快建成、尽快见效，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坚强支撑。

附件：

1.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汇总表
2.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统计表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12 月 15 日



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15 日印发

附件 1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汇总表

单位：个、万元

县 (市、 区)	项目库合计		产业发展										就业项目								乡村行动建设				易地 扶贫 搬迁 后扶		项目管 理费									
	项目 总量	资金 总量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生产 项目		加工 流通		配套 设施		产业 服务 支撑		金融 保险 配套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务工 补助		就业		乡村 工匠		公益 岗位		培训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农村基 础设施 (含产 业配套 基础设 施)		人居环 境整治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孟津 区 2025 年	27	6565	22	6180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4	255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1	130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项目 数量	资金 规模	0	0	0	0
					10	3090	10	2570	0	0	1	370	1	150			1	65	0	0	0	0	0	0	3	190			0	0	1	130				

附件 2

洛阳市孟津区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统计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合计			27						6565					
一、产业发展			22						6180					
1.1 生产项目			10						309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 年孟津区朝阳镇乡村振兴融合示范项目(一期)	休闲农业乡村旅游	新建	朝阳南石山村	2025.01-2025.12	区农业农村局	新建占地 4 亩的高密度养鱼基地大棚 2 座,新建占地 2 亩的养鸡基地大棚 1 座及其配套养殖设施。	4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北陈村、游王村、南石山村、杨凹村、高沟村 5 个村 218 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 6%,可带动北陈村、游王村、南石山村、杨凹村、高沟村 5 个村集体经济增收。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北陈村、游王村、南石山村、杨凹村、高沟村 5 个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5 个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 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 年孟津区麻屯镇大樱桃种植提升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	新建	麻屯镇杨岭村、柏树沟村、庙后村	2025.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对杨岭村 200 亩、柏树沟村 100 亩、庙后村 150 亩樱桃树地加盖雨水棚;对杨岭村 20 亩、柏树沟村 6 亩樱桃树地建设高标准恒温大棚,并配套道路、灌溉等基础设施。	73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 5 个脱贫村的集体经济及 524 户脱贫户和 5 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采用出租的模式,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 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 5 个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5 个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 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后楼村阳光玫瑰产业园集体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	新建	麻屯镇后楼村	2025.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拟建阳光玫瑰产业园项目，该处土地性质为园地，实施地面清表、平整土地，建设标准化葡萄大棚32亩、挡水墙、围墙，配套道路、电网、滴灌、喷灌等设施。	2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17个非脱贫村的集体经济及189户脱贫户和20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17个非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17个非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下河村蝎子养殖集体经济项目	养殖基地	改建	麻屯镇下河村	2025.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养殖面积1000平方，盘活改造下河村闲置校舍，建设蝎池、养殖棚及配套设施等。	1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5个脱贫村的集体经济及524户脱贫户和5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5个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5个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送庄镇高标准芍药鲜切花种植基地集体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	新建	送庄镇凤台村	2025.04-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拟利用园区中15亩土地建设单座面积9900m ² 连栋大棚，配套建设育苗温室大棚600m ² 、分拣车间600m ² 、冷库600m ² 及其他设施。	3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送庄镇16个村集体经济及全镇325户脱贫户、32户监测对象	建设高标准芍药鲜切花种植基地一座，预计年保底收益达投资额6%以上，用以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是	项目建成后，通过承租方运营，年产生收益用于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洋丰智能温室大棚建设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	新建	送庄镇朱寨村	2025.04-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利用洋丰果业园区内部土地12亩，新建智能温室大棚4座。	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送庄镇16个村集体经济及全镇325户脱贫户、32户监测对象	建设智能温室大棚4座，预计年保底收益达投资额6%以上，用以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是	项目建成后，通过承租方运营，年产生收益用于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奇异果种植园配套设施提升集体经济项目	种植基地	新建	送庄镇梁凹村	2025.04-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占地8亩，用于建设冷库200平方米、分拣车间1500平方米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送庄镇16个村集体经济及全镇325户脱贫户、32户监测对象	预计年保底收益达投资额6%以上，用以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是	项目建成后，通过承租方运营，年产生收益用于带动全镇16个村集体经济增收，并由村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社会救助等形式，制定差异化分配方案增加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家庭收入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横水镇寒亮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横水镇寒亮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拆除废旧小学危房并建设700KW光伏电站一座。	420	财政衔接资金	横水镇17个村集体经济及全镇17个村1444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利用寒亮村废旧小学5000平方，建设700KW光伏电站，预计使用年限25年。	是	项目年收益50%用于全镇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分配；20%作为寒亮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发展寒亮村村级公益事业；30%作为镇级公益公积金，用于发展镇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横楼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横水镇铁楼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 200KW 光伏电站。	95	财政衔接资金	横水镇 17 个村集体及全镇 17 个村 1444 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利用铁楼村小学屋顶 1200 平方，建设 200KW 光伏电站，预计使用年限 25 年。	是	项目年收益 50%用于全镇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分配；20%作为铁楼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发展铁楼村村级公益事业；30%作为镇级公益公积金，用于发展镇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横水镇上院村光伏发电集体经济项目	光伏电站建设	新建	横水镇上院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 200KW 光伏电站。	95	财政衔接资金	横水镇 17 个村集体及全镇 17 个村 1444 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利用上院村小学屋顶 1200 平方，建设 200KW 光伏电站，预计使用年限 25 年。	是	项目年收益 50%用于全镇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分配；20%作为上院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发展上院村村级公益事业；30%作为镇级公益公积金，用于发展镇级公益事业。
1.2 加工流通			10						257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常袋镇阳光玫瑰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	市场建设和农村物流	新建	常袋镇武家湾村、半坡村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在常袋镇武家湾村园地上，建设阳光玫瑰分拣大棚，冷链保鲜库，机井两眼、供电设施、供水管道、雨、污水管道、停车场、绿化、园区隔离栅栏、照明等附属设施。	39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马岭村、姚凹村、西小梵、英古、西杨沟村、赵沟、酒流凹村、土门村、半坡村、赵凹村、武家湾村、石碑凹村、小崔沟村、拐坪村、常平村、东小梵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阳光玫瑰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建成后资产归常袋镇政府所有。项目用于阳光玫瑰等农产品分拣、仓储、物流，与企业合作，将项目资产赁给运营企业，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 6%，带动 18 个村集体经济及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镇党政联席会议制定各村收益分配数额，收益 30%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 18 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 70%部分用于全镇 697 户脱贫户和 105 户监测对象增收，由各村制定差异

											村、潘庄村、东地村等18个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666户和监测对象105户		化二次分配方案,带动697户脱贫户和105户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常袋镇英古村农产品商贸市场提升经济项目	市场建设和农村物流	改建	孟津区桂花道工贸大楼	2025.0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常袋镇英古村与帮扶单位区供销社合作,在区供销社工贸大楼建设电梯1座、并对1楼到4楼的配套设施进行改建完善,打造农产品商贸综合交易市场。	6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英古村集体经济及51户脱贫户和6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投资建设的电梯等固定资产,产权归常袋镇英古村所有,采用租赁经营模式,交由第三方公司运营,农户满意度不低于95%,预计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带动英古村51户脱贫户和6户监测对象增收。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英古村召开“4+2”会议制定差异化收益分配方案,收益30%部分用于英古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收益的70%部分用于英古村51户脱贫户和6户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朝阳镇仓储物流经济项目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朝阳镇南陈村	2025.1-2025.12	区农业农村局	新建仓储2座约1300平方米及其配套设施。	28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朝阳镇南陈村、小良村、南石山村、张阳村、向阳村、伯乐村等6个村18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该项目建成后进行租赁,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促进村集体收入发展和困难群众务工增收。	是	项目期内,项目年收益不低于70%用于南陈村、小良村、南石山村、张阳村、向阳村、伯乐村等6个村18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部分作为村集体收入,用于发展6个村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城关镇丁庄社区杂粮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加工业	新建	城关镇丁庄村	2025.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丁庄社区百世福杂粮合作社建设杂粮加工车间2000平方米(包括小米加工生产线两条,单条成本130万元共260万元,其余车间主体建设及基础设施260万元)	26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城关镇18个社区集体经济及751户脱贫户和103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城关镇人民政府,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18个非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18个非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加工业	新建	小浪底镇马屯社区	2024.10-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利用马屯社区建设用地6亩,新建预制菜生产车间,购买机器设备,配套建设保鲜库、办公室、职工宿舍和产品展示厅等基础设施。	73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全镇28个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由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收益通过小浪底镇党政联席会将项目年收益70%用于小浪底镇脱贫户以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30%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分配给朱坡、庙护、王湾、东达宿、东官庄等28个村发展社会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石门村农产品经济项目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小浪底镇石门村	2024.1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利用石门村建设用地新建2座50平方米冷库、1座50平方米气调库,用于存放石榴。	6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石门村集体经济及20户脱贫户和1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资产收益模式,每年收益不低于投入资金的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收益通过石门村“4+2”工作法,将年收益的70%用于石门村20户脱贫户及1户监测对象差异化分配增收,其余收益30%用于村内项目管理、投保、村级集体公益事业等。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后楼村农产品仓储集体经济项目	农产品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麻屯镇后楼村	2025.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2500平农产品仓储库，硬化地坪，建设与之配套的库房门窗、大门、门卫室、厕所、修建排水设施、消防设施齐全等附属设施。	5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17个非贫困村集体经济及189户脱贫户和20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17个非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17个非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麻屯镇任屯村农产品仓储集体经济项目	农产品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麻屯镇任屯村	2025.1-2025.11	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一座面积1000平方米的农产品仓储库，主体结构为钢结构，地坪为厚度0.2米混凝土地坪。外设门卫1处，消防设施齐全。	1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麻屯镇5个脱贫村的集体经济及524户脱贫户和5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麻屯镇人民政府，招募运营商具体经营，年保底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	是	由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5个脱贫村项目收益具体分配金额，5个脱贫村各自制定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差异化二次分配，收益不低于70%用于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务工增收，剩余部分用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平乐镇上古村冷库集体经济项目	农产品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平乐镇上古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在平乐镇上古村集体建设用地上，建设长20米宽12米高9.1米占地240平方米农产品保鲜库以及配套的电、消防、避雷等设施。	6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平乐镇上古村14户脱贫户、5户监测对象及上古村集体经济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平乐镇上古村，通过租赁形式出租给当地企业，收益每年不低于投资总额度的6%。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上古村召开“4+2”会议制定差异化收益分配方案，年收益70%部分用于上古村14户脱贫户和5户监测对象增收，30%部分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开发公益性岗位、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平乐镇农产品仓储建设集体经济项目	农产品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平乐镇张凹村	2025.0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在平乐镇张凹村集体建设用地上，建设1700平方米主仓农产品仓储库房和1700平方米基础地面硬化及水电、监控等相关附属设施。	8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平乐镇张凹村5户脱贫户、4户监测对象及集体经济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平乐镇张凹村通过租赁形式出租给当地农户，收益每年不低于投资总额度的6%。	是	项目建成后，每年由张凹村召开“4+2”会议制定差异化收益分配方案，年收益70%部分用于张凹村5户脱贫户和4户监测对象增收，30%部分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开发公益性岗位、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
1.3 配套设施			0						0					
1.4 产业服务支撑			1						37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小浪底镇农事服务中心集体经济项目	农业社会化服务	新建	小浪底镇梁村	2024.11-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利用梁村建设用地3.5亩新建农事服务中心，用于新建农机修理办公房两层12间；以及配套的道路、消防、公厕、供排水等基础设施。	37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全镇28个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设完成后采用出租的模式，由运营商具体经营，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6%。该项目比较稳定，综合收益率较高，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是	项目期内，项目收益通过小浪底镇党政联席会将项目年收益70%用于小浪底镇脱贫户以及监测对象差异化收益。剩余30%部分可作为集体公益金分配给朱坡、庙护、王湾、东达宿、东官庄等28个村发展社会公益事业。
1.5 金融保险配套			1						15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度孟津区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补贴项目	金融扶贫	新建	孟津区	2025.01-2025.12	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对有劳动能力、有贷款意愿、符合贷款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及边缘户实行扶贫小额贷款贴息。1、2024年年底前预计新增脱贫户及边缘易致贫户小额贷款达到450户，1800余万元。需财	15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建档立卡贫困户及边缘户	带动贫困户及边缘易致贫户年增收	是	通过户贷、户用、户还的方式带动脱贫户及边缘易致贫户自主发展生产，脱贫致富。

							政贴息 60 万元。 2 2023 年贷款两年 期到 2025 年底到期 3250 万元，跨年度 财政贴息需 90 万 元。							
二、就业项目			4					255						
2.1 务工补助			1					65						
洛阳市	孟津区	孟津区 2025 年跨 省转移就 业一次性 交通补助	就业 扶贫	新建	孟津 区	2024.10-2025.9	区人 力资源 和社 会保 障局	对 2024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实现跨省转移就 业且务工收入大于 1 万元的 1300 名建 档立卡脱贫劳动力 (仅限享受政策人 员)和监测对象(风 险未消除人员)中 的 16-65 岁劳动力 给予一次性交通补 助 500 元。	65	财政衔 接补助 资金	1300 名建 档立卡脱 贫劳动 力(仅限 享受政 策人 员)和监 测对象 (风险未 消除人 员)	通过跨省转移就 业一次性交通补 助项目实施,带动 劳务输出人员由 “短期型”务工向 “长期型”务工转 变,促使更多的农 村富余劳动力走 出家门、务工致 富,为加快乡村振 兴、发展区域经 济、构建和谐社会 作出积极的贡献。	是	对脱贫劳动力(仅限 享受政策人员)和监 测对象(风险未消除 人员)进行补助
2.2 就业			0					0						
2.3 乡村工匠			0					0						
2.4 公益性岗位			0					0						
2.5 培训			3					190						
洛阳市	孟津区	孟津区 2025 年秋 季雨露计 划职业教 育补贴项 目	享受 “雨露 计划” 职业教 育补助	新建	孟津 区	2025.12-2025.2	区乡 村振 兴局	对 2024 年秋季 600 名在校中、高等职 业教育的脱贫及监 测户家庭子女每生 补助 1500 元。	90	财政衔 接补助 资金	600 户脱 贫户及监 测户	解决中、高职教育 阶段建档立卡脱 贫及监测户家庭 学生的上学后顾 之忧,提高脱贫学 生的学习、生活质 量。	是	对脱贫户及监测户 家庭学生进行教育 补助

洛阳市	孟津区	孟津区2025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项目	享受“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新建	孟津区	2025.6-2025.8	区乡村振兴局	对2025年春季600名在校中、高等职业教育的脱贫及监测户家庭子女每生补助1500元。	9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0户脱贫户及监测户	解决中、高职教育阶段建档立卡脱贫及监测户家庭学生的上学后顾之忧，提高脱贫学生的学习、生活质量。	是	对脱贫户及监测户家庭学生进行教育补助
洛阳市	孟津区	孟津区2025年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项目	享受“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新建	孟津区	2025.1-2025.12	区乡村振兴局	对自主参加各类短期技能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和国家承认的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的50名脱贫及监测户劳动力进行补助。	1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50户脱贫户及监测户	解决脱贫及监测对象劳动力为获得某项技能实现转移就业。	是	对脱贫及监测户进行短期技能培训补助
三、乡村行动建设			1						130					
3.1 农村基础设施(含产业配套基础设施)			0						0					
3.2 人居环境整治			1						13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5年孟津区送庄镇瓜果残留物无害化处理项目	农村垃圾治理	新建	送庄镇朱家寨村	2025.04-2025.10	区农业农村局	在送庄镇朱家寨村建设面积3100平方米的瓜果残留物无害化处理基地，同步配套相关设施及设备。	130	财政衔接资金	送庄镇、白鹤镇、朝阳镇3镇9村(十里头村、朱家寨村、梁凹庄村、送庄社区、七里村、范密村、崔密村、闫凹村、游王村)6216户22059人	年均可处理2.2万吨瓜果残留物的无害化处理，生产5000m ³ 优质菌肥（或者有机肥），可带动送庄镇、白鹤镇、朝阳镇3镇9村的瓜果残留物农作物等残体进行无害化处理，生产优质菌肥，有效改善地区人居环境，促进农业生产全链条发展。	是	1.项目建成后可无害化处置农、牧生产残留物，开展循环利用，促进农牧业发展，提升人居环境现状； 2.项目产生优质菌肥（或有机肥）。
四、易地扶贫搬迁后扶			0						0					
五、项目管理费			0						0					